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5%至235百萬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14%至20百萬港元。
- 本公司之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四年：2.0港仙)之末期股息。

業績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收入	3	234,526	246,323
銷售成本		<u>(118,287)</u>	<u>(124,466)</u>
毛利		116,239	121,857
其他收入	4	11,052	1,39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120)	(20,712)
研究及開發費用		(42,090)	(37,895)
行政費用		<u>(41,688)</u>	<u>(37,246)</u>
經營溢利		24,393	27,396
財務成本	5(a)	(784)	(612)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u>(1,358)</u>	<u>(205)</u>
除稅前溢利	5	22,251	26,579
所得稅	6	<u>(1,947)</u>	<u>(2,85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0,304</u>	<u>23,724</u>
每股盈利	8		
基本		7.148 仙	8.352 仙
攤薄		<u>7.148 仙</u>	<u>8.352 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幣計算)

	二零一五年 附註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年內溢利	20,304	23,72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之重新計量	(32)	(344)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828)	(55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9,444</u>	<u>22,82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19,444</u>	<u>22,8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9	6,295	7,763
無形資產	10	47,248	42,875
商譽		1,972	1,972
合資企業權益		2,008	2,512
可供出售證券之預付款		377	377
遞延稅項資產		489	915
		<u>58,389</u>	<u>56,414</u>
流動資產			
存貨		34,548	40,1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78,480	54,129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730	69
可收回本期稅項		2,517	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41	35,671
		<u>155,216</u>	<u>130,97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35,384	30,819
銀行貸款及透支		43,591	35,336
應付本期稅項		1,142	1,758
		<u>80,117</u>	<u>67,913</u>
淨流動資產		<u>75,099</u>	<u>63,0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3,488</u>	<u>119,474</u>
非流動負債			
界定福利負債		814	737
遞延稅項負債		1,824	1,650
		<u>2,638</u>	<u>2,387</u>
淨資產		<u>130,850</u>	<u>117,08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406	28,406
儲備		102,444	88,68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30,850</u>	<u>117,087</u>

附註

1. 一般資料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點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灣宏開道8號其士商業中心20樓2010-2013室。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之修訂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採納以上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收入主要指向客戶出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價值(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扣)。各項主要收入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銷售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	232,874	245,529
智能卡相關服務	1,652	794
	<u>234,526</u>	<u>246,323</u>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具有多樣性，當中只有下列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來自上述客戶之收入(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所作之銷售)分別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客戶A*	40,384	31,329
客戶B*	4,906	1,208
客戶C	33,487	51,367

* 據本集團所知客戶A及客戶B乃受共同控制。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運作管理業務。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確定只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分部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合資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本期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負債淨額，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貸款，惟應付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外界客戶收入及呈報分部收入	<u>234,526</u>	<u>246,323</u>
(ii) 呈報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溢利		
呈報分部之經營溢利	27,801	28,202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1,358)	(205)
未分配企業費用	<u>(4,192)</u>	<u>(1,418)</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2,251</u>	<u>26,579</u>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208,399	182,650
合資企業權益	2,008	2,512
遞延稅項資產	489	915
可收回本期稅項	2,517	986
未分配企業資產	<u>192</u>	<u>324</u>
綜合資產總額	<u>213,605</u>	<u>187,387</u>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79,454	66,609
遞延稅項負債	1,824	1,650
應付本期稅項	1,142	1,758
未分配企業負債	<u>335</u>	<u>283</u>
綜合負債總額	<u>82,755</u>	<u>70,300</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之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合資企業權益及非流動預付款(「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及送交貨物之地點劃分。至於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就機器及設備而言，乃以資產所在地點劃分；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乃以獲分配之經營地點劃分；而就合資企業權益及長期預付款而言，則以經營地點劃分。

	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及澳門(所在地)	<u>41,832</u>	<u>29,707</u>	<u>54,882</u>	<u>51,377</u>
美國	22,842	32,572	17	31
意大利	40,392	31,346	-	-
菲律賓共和國	34,590	52,927	2,772	3,321
其他國家	<u>94,870</u>	<u>99,771</u>	<u>229</u>	<u>770</u>
	<u>192,694</u>	<u>216,616</u>	<u>3,018</u>	<u>4,122</u>
	<u>234,526</u>	<u>246,323</u>	<u>57,900</u>	<u>55,499</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來自壽險保單之保障利益收入(附註)	10,140	-
利息收入	67	213
雜項收入	<u>845</u>	<u>1,179</u>
	<u>11,052</u>	<u>1,392</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因前董事辭世而收取保險公司於壽險保單下之保障利益付款。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360	1,339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利息開支*	<u>(576)</u>	<u>(727)</u>
	784	612
* 借貸成本按3%至4%之年率資本化(二零一四年：3%至4%)。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913	3,194
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確認之開支淨額	<u>213</u>	<u>114</u>
退休成本總額	4,126	3,30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64,903</u>	<u>64,857</u>
	69,029	68,165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金額	<u>(12,922)</u>	<u>(12,966)</u>
	56,107	55,199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10,964	9,735
折舊	3,885	4,369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5)	446
－無形資產	189	-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996	616
－其他服務	71	-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付款	5,937	4,504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37)	19
匯兌虧損淨額	1,739	2,433
存貨成本	<u>116,190</u>	<u>122,705</u>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30	2,54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7)	28
	<u>(27)</u>	<u>2,569</u>
本期稅項—菲律賓所得稅		
年內撥備	1,168	62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86)
	<u>1,168</u>	<u>542</u>
本期稅項—其他司法管轄區		
年內撥備	210	1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92)
	<u>210</u>	<u>(75)</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596	(181)
	<u>596</u>	<u>(181)</u>
	1,947	2,855

附註：

- (i) 二零一五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之稅率計算。
- (ii) 根據菲律賓共和國稅法，二零一五年菲律賓所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收入按30%(二零一四年：30%)之稅率或年內所產生之總收入按2%(二零一四年：2%)之稅率之較高者計算。
- (ii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及實施指引註釋，適用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所得稅率為25%，惟下述公司除外：
 - (a) 珠海市樂毅軟件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樂毅」)

珠海樂毅自二零一三年起可享有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政策，因此，珠海樂毅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須按12.5%之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而自二零一八年起則須按25%之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

(b) 龍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龍傑深圳」)

由於龍傑深圳獲授「高新技術企業」地位，故可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三年期間享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iv) 其他實體之稅項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i) 應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0仙(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2.0仙)	<u>2,841</u>	<u>5,681</u>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應付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2.0仙(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2.0仙)	<u>5,681</u>	<u>5,681</u>

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股息乃按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20,304,000元(二零一四年：23,72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4,058,000股(二零一四年：284,058,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收購了總額2,521,000元(二零一四年：5,009,000元)的多項機器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裝置、電腦及辦公設備及模具，分別為690,000元(二零一四年：67,000元)，228,000元(二零一四年：67,000元)，581,000元(二零一四年：2,512,000元)及1,022,000元(二零一四年：1,396,000元)。

10.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形資產中增加了15,526,000元之開發成本。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應收賬款	73,030	47,089
減：呆賬撥備	(630)	(685)
	<u>72,400</u>	<u>46,404</u>
預付款	1,317	1,792
已付按金	1,913	1,510
合資企業應收款	1,025	1,189
其他應收款	1,886	3,298
減：呆賬撥備	(61)	(64)
	<u>78,480</u>	<u>54,129</u>

本集團預期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之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為614,000元(二零一四年：1,065,000元)。所有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一個月內	36,407	24,199
一至兩個月	13,447	10,283
兩至三個月	1,667	1,528
三至十二個月	18,094	9,743
一年以上	2,785	651
	72,400	46,404

應收賬款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7日至三個月內到期。銷售軟件之相關應收賬款以及解決方案業務之銷售之相關應收賬款乃按照相關付款期限到期支付，付款期限有可能超過三個月。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該筆款項之可能性渺茫，否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記錄。若可收回之可能性渺茫，有關減值虧損直接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撇銷。

年內，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685	239	64	66
匯兌調整	-	-	(3)	(2)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55)	44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	685	61	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630,000元(二零一四年：685,000元)及其他應收款61,000元(二零一四年：64,000元)已個別釐定為已減值。該等已個別減值之應收款涉及面對財務困難之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而管理層已評定有關應收款之結餘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應付賬款	24,171	14,981
應計費用	9,475	8,206
已收按金	1,738	4,487
與業務合併相關之應付代價	-	3,145
	<u>35,384</u>	<u>30,819</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一個月內	11,003	8,401
一至三個月	12,422	6,082
三個月至一年	436	141
一年以上	310	357
	<u>24,171</u>	<u>14,981</u>

13. 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在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未付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已訂約	<u>843</u>	<u>881</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收購自貢鹽都一卡通信息化有限責任公司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訂金377,000元(二零一四年：377,000元)，有關訂金列入非流動資產中的「可供出售證券預付款」。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0港仙(二零一四年：2.0港仙)，合計2.8百萬港元之末期股息。待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約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當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日後是否宣派股息，以及支付股息之方法及金額，均由董事會決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資本需要、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認為重要之其他因素而定。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出席二零一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ii) 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微跌5%至23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46百萬港元)。期間本集團毛利及溢利分別為11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22百萬港元)及2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5%及14%。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4百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7.148港仙(二零一四年：8.352港仙)。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少5%。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解決方案業務的項目具有週期性。多個重要項目於二零一四年底已告完成，如於SM Prime Holdings, Inc.位於馬尼拉的電影院及亞洲商城(Mall of Asia)體育館安裝售票機及入閘機。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前由解決方案業務所取得的收入有限。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開始，本集團獲得訂單並開展部分新項目的工作，如宿霧快速公交系統項目(「宿霧BRT」)(項目詳情請參考20頁)。雖然該等新項目的部分軟件及硬件已經交付並已計入二零一五年的本集團收入，但由於該等新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完成，並將會於二零一六年持續向本集團貢獻收入，解決方案業務佔總收入比例較二零一四年減少。

總收入較二零一四年下跌11百萬港元，主要因為二零一五年第一季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3百萬港元。誠如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公告所述，受較晚的中國春節假期及隨後外判工廠出現臨時性勞動力短缺影響，致使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期間，許多訂單未能如預期交付。本集團於其餘季度的收入則維持於與二零一四年相若水平。雖然全球經濟下行對很多智能卡行業的客戶造成影響，但藉著既有競爭優勢，如高質素的產品及服務、持續不斷推出新產品、豐富的產品組合、於客制化解決方案的資深經驗以及作為軟硬件一站式供應商的定位，本集團一直把握市場機遇，以維持智能卡及智能卡讀寫器的銷售額。

保持穩定盈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四年均維持約50%的毛利率(二零一五年：50%；二零一四年：49%)。二零一五年的毛利較前一年度微跌5%(二零一五年：11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22百萬港元)，乃由於收入減少所致。儘管為了保持市場佔有率或提升新產品的市場佔有率，部分產品售價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有所下調，但本集團仍透過向供應商大量採購及不時調整材料帳單以成功降低成本，維持毛利率水平。

壽險保單保障利益

如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及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收到已故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名譽主席黃耀柱先生壽險保單下享有的保障利益1,300,000美元(相等於10,140,000港元)。此金額已計入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

轉板上市開支及成本控制

二零一五年的總開支較去年上升7%(二零一五年：103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96百萬港元)。開支上升主要由於申請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及捐款，涉及約3百萬港元，導致本集團的行政費用增加。由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三月申請轉板，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開始於主板買賣，多筆一次性開支因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產生，包括法律費用、向財務顧問及核數師繳付的專業費用，以及捐贈予香港公益金以從特別組抽籤選取股份代號的捐款。

除上述原因外，員工成本(二零一五年：5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55百萬港元)、辦公室租賃開支(二零一五年：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5百萬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二零一五年：1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0百萬港元)均有所增加，該等開支增加使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費用及行政費用增加，導致二零一五年整體開支上升。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持續於研究及開發方面擴充人手，以加快旗下產品的研發工作，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完成一項業務收購。因為以上原因，員工人數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89人大幅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65人，並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80人。數份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下旬及二零一五年上旬續約，月租有所調高，加上本集團在完成業務收購後額外租用辦公室單位，因此二零一五年的辦公室租賃開支有所增加。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來減少營運開支，包括凍結並減少員工數量以控制員工成本並提高效率，以及終止若干辦公室單位的租賃協議(因若干辦公室員工數量減少)。雖然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有效減少員工開支及辦公室租賃開支，但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開支增加導致二零一五年全年總開支有所增加。

無形資產攤銷則由二零一四年的10百萬港元升至二零一五年的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內推出新產品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進行的業務收購所確認之無形資產的全年攤銷的影響。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此外，本集團錄得1,358千港元(二零一四年：205千港元)的應佔合資公司Goldpac ACS Technologies Inc. (「GATI」)的業績虧損。此合資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下旬成立，於二零一五年仍處於發展初期，故在二零一五年內未有產生任何收益。GATI於二零一六年已開始營運，詳情請參考第21頁。

財務狀況表

存貨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40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3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未來一個季度客制化產品訂單減少及存貨管理改善。

另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54百萬港元顯著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7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增加2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銷售額相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大幅攀升(二零一五年：8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73百萬港元)，因為本集團通常給予客戶七至九十天之信貸期，因此第四季度收入之增長直接影響到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應收賬款之結餘。再者，軟件銷售及解決方案業務的項目收入之付款條款於個別合約中分別列明，有些會超過九十日，以致應收賬款有所增加。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1百萬港元升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應付賬款增加9百萬港元，此與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相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採購及外判費用之升幅相符(二零一五年：3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6百萬港元)。供應商通常給予本集團零至六十天之信貸期，因此第四季度採購及外判費用的增長直接影響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應付賬款結餘。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最後一季是全球經濟整體下行的一季。智能卡及智能卡讀寫器市場的整體經營氣氛相對以前年份更為審慎保守。儘管本集團在此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慶祝成立二十週年，但我們依然實施各項措施以提高效率、更容易取得市場資金、開拓新市場及項目，並加強與各利益相關方的重要關係。

與分銷商、供應商及外判商的可靠互信關係

為加強與各利益相關方的重要關係，本集團與可信的分銷商、供應商及分判商維持長久的關係。本集團已與可靠的供應商及分判商合作多年，以保證穩定、及時且具質素的供應及外判工作。

本集團持續提供獲主要及國際證書認可的高質素產品，以保持與客戶及分銷商之間的可靠互信關係。此外，本集團現有的產品及項目持續獲得多個頒獎機構的認可。本集團產品的高品質背後，亦有優質的服務及全面的市場推廣作支撐。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向其銷售量最高的客戶進行一個全球性問卷調查，就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員工等調查客戶的滿意程度。當中有92%形容他們對本集團的整體滿意度是「好」至「非常好」，即五分當中有四至五分。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每年均向銷售量最高的客戶群進行問卷調查。過去九年，他們均形容其對本集團的整體滿意度是「好」至「非常好」。本集團已藉由提供客制化的優質產品，與可靠的分銷商建立了穩固的全球銷售網絡。

較晚的中國春節假期及臨時性勞動力短缺

受二零一五年較晚的中國春節假期及隨後外判工廠的臨時性勞動力短缺影響，本集團原預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期間轉售予其客戶的產品銷售並未如期完成。故此，二零一五年第一季的收益下跌了13百萬港元至37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50百萬港元)，本集團亦錄得8百萬港元的淨虧損(二零一四年：淨利潤6百萬港元)。

人手精簡

為提升效率，本集團精簡人手，員工數目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65人減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1人。本集團於以往建立的知識基礎，使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不再如以往的人力資本密集。精簡人手可為本集團節省成本，亦使本集團在招聘及項目管理上採納更謹慎保守的態度。

聯交所主板上市

為更易取得市場資金，本公司申請從聯交所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於主板開始買賣。隨著轉板成功，本集團預期在投資者及客戶間的形象將有所提升，業務往來更方便，並帶來其他好處。

新產品及服務

為探索新市場，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正式推出以下的新嘗試及項目：

ACR3901U-S1藍牙智能卡讀寫器

本集團推出ACR3901U-S1藍牙接觸式智能卡讀寫器。ACR3901U-S1適用於流動裝置以支援接觸式智能卡，無需與任何終端有物理連接。

ACR3901U-S1支援運行Android™4.3或以上版本、iOS 6.0或以上版本、Windows 8或以上版本和Mac OS的設備，並支援符合ISO 7816標準的A類、B類和C類智能卡，大部分的記憶卡及符合T=0或T=1協議的微處理器卡。這款輕便的智能卡讀寫器功能齊備，電源使用鋰離子充電電池，能夠隨時隨地使用。

支援藍牙智能技術(又稱為低耗電藍牙或BLE)的裝置如ACR3901U-S1，不單止適用於傳統功能如傳送檔案及娛樂，亦可用於健體、保安等用途。BLE只需細小的電池便可以運行較長的時間，其通訊範圍亦與傳統藍牙相近。藍牙技術聯盟預料二零一八年底前將超過90%的智能手機可支援BLE。

除BLE接口外，ACR3901U-S1亦配有USB接口以連接電腦進行操作及充電設備。內置的開關可幫助用戶在連接電腦及充電模式之間切換。ACR3901U-S1亦具有USB固件升級能力，能夠幫助用戶緊貼快速變化的技術。

智能交通系統(ITS)解決方案

本集團已透過提供ITS解決方案，如提供交通及電子錢包生態系統相關的系統集成服務，從而產生收入。本集團的ITS業務中一個新項目為宿霧BRT項目。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開始項目的第一階段。此為菲律賓首個公交快速系統，連接宿霧這個新興經濟都會內三個主要城市。項目旨在有效利用資源，以提供全面的大型運輸服務，並利用非接觸技術為乘客提供最大的便利及為交通營運者提供數據分析、車輛管理及其他策略效益。二零一五年後期，車站已初步建成，部分在系統中運行的巴士亦已安裝了硬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宿霧BRT已開始提供服務，本集團正與宿霧的當地政府協調制定最後路線及車道，以及興建更多車站。

EMV銀行卡個人化服務

本集團亦已開展EMV銀行卡個人化業務。二零一四年，合資公司GATI於菲律賓成立。GATI為本集團與兩個獨立第三方共同組建的合資公司，旨在為菲律賓的銀行提供EMV卡個人化服務。於二零一五年，GATI的個人化中心已於菲律賓成功取得Visa及Master card的合格認證。個人化中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全面啟用，並正申請中國人民銀行認證。二零一六年，GATI成功取得菲律賓其中一間最大的銀行成為其客戶。EMV銀行卡個人化業務為本集團的新嘗試。菲律賓是一個現成的市場，因為早於二零一三年，菲律賓中央銀行已經要求所有銀行卡及收卡裝置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前兼容EMV。

活動

本集團持續活躍於業界活動。以下是我們於二零一五年曾經參與的幾個業界活動：

2015年智能卡聯盟支付峰會

2015年日本零售展

2015年亞洲智能卡及支付展

智能卡聯盟2015年度政府諮商會議

2015年菲律賓智能卡及支付展

NFC解決方案高峰論壇2015

除了推廣產品，本集團亦持續參與領導性工作。由於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龍傑智能卡有限公司「在聯盟各項活動中投入大量時間、人力和資源，領導整個組織，為聯盟作出了卓越貢獻」，於二零一五年獲美國智能卡聯盟選為卓越中心，以表揚其作為精神領袖及積極協助智能卡行業制定方向的努力。

管理層銜接

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創辦人黃耀柱先生辭世。本集團將永遠懷念黃先生的同時，其繼任人亦獲得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支持。管理層團隊大部分在本集團工作逾十年，不僅熟悉智能卡行業，亦對本集團的價值理念及歷史瞭如指掌，相信本集團未來的方向可一直傳承。

前景

除保持連機讀寫器市場領先地位及持續利用本集團的技術專才、經驗及網絡以擴展端到端解決方案市場外，本集團亦開發新型的支付產品，以積極準備進軍支付市場。本集團認為，支付終端及Java卡未來將成為本集團新的增長動力。

進軍電子支付(「EFT-POS」)終端機市場

本集團期望於二零一六年打入EFT-POS終端機市場。過去，本集團曾推出用於銀行卡支付以外的非EFT-POS終端機，如ACR890。逾十年開發及銷售相關技術的經驗，為本集團建立了發展EFT-POS的技術知識基礎，並為其EFT-POS終端機培養了一群潛在客戶。此技術知識基礎延伸至相關技術、認證及安全機制。本集團目前的裝置已獲EMV Co Level 1及EMV Co Level 2、PayPass、payWave及PBOC認證。本集團亦努力鑽研鑰管理系統，即EFT-POS終端發展的一個重要安全系統。

本集團對打入EFT-POS終端機市場相當樂觀。根據二零一五年的The Nilson Report，EFT-POS終端機市場增長快速，於二零一四年增長達32%，總貨量超過30百萬單位。此外，本集團於此前景正面的市場中享有眾多競爭優勢。本集團不單在技術研發及認證方面具有經驗，在作為高品質技術開發商方面亦享有良好的聲譽，擁有重要的關係網絡以減低進入市場的風險。

進軍Java卡市場

本集團正開發由Java卡技術支持、符合Global Platform卡片規格的加密智能卡操作系統解決方案，即ACOSJ系列。ACOSJ系列提供安全的平台予許多增值服務的應用程式，包括網上銀行、網上支付、儲存積分、電子政府服務，以及公開金鑰基礎建設。這是本集團首個可應用EMV銀行卡支付的智能卡操作系統。ACOSJ系列可快速讀寫，耐用性甚高，並可同時運行多個高安全性的應用程式，亦提供接觸式、非接觸式及雙界面選項。ACOSJ系列在Global Platform網頁中被列出，為獲Global Platform認可實驗室發出成功測試報告的其中一項產品。

ACOSJ系列擁有強大的加密能力。這些功能可提高加密運作及數據管理的安全性及表現。這對符合智能卡應用的安全要求十分重要。

ACOSJ系列採用AES、DES/3DES、RSA及ECC，符合Java Card 3.0.4 Classic、Global Platform 2.2.1、PBOC 3.0、CC EAL5+芯片卡及EMV Co芯片卡標準。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長期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4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百萬港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於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資本負債比例(即總負息負債除以總權益)為0.33(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0)。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資產淨值為13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權益股本、銀行借貸連同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2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2百萬港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並無重大變化是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利潤減折舊及攤銷維持穩定水平(二零一五年：1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2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6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之減少主要由於固定資產的資本性開支減少(2百萬港元)及合資公司的資本貢獻減少(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現金流出淨額8百萬港元)，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皆錄得銀行借貸償還淨額約1百萬港元。由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9百萬港元的無抵押銀行透支，固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上的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0百萬港元。

出售及收購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出售或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歐羅、菲律賓披索(「披索」)、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因此美元產生之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對沖交易用以管理人民幣、歐元及披索的貨幣風險。本集團的外匯對沖政策和程序如下：

本集團只通過訂立遠期合約對沖在銷售和採購的外匯風險。在任何情況下遠期合約都不會超逾相應貨幣的所有應收賬款和採購訂單的總款額，也不會用於投機活動。

本集團的外匯對沖是由兩位委派的執行董事監督，並由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和銷售及市場部高級副總裁協助。

本集團會訂立遠期合約如：

(一) 本集團面對重大的貨幣風險；或

(二) 儘管目前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以審慎和合理性考慮以進一步降低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付清之外匯遠期合約之名義金額為300,000歐羅(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0,000歐羅)，該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收益約為4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000港元)。該合約用於管理本集團與營運相關之貨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銀行為其主要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額做出公司擔保73百萬港元(連同相關利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可用銀行融資約為56百萬港元，其中21百萬港元未動用。除此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291名全職僱員。於損益中確認之員工成本為5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55百萬港元)。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知悉的資料和本公司董事所知及所信，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由創業板轉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前一天)期間，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期間已遵守守則條文。

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止，黃耀柱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黃耀柱先生因個人健康理由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並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期間，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沒有區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董事會亦相信委任黃耀柱先生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崔錦鈴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黃智豪先生及黃智傑先生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因此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起，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區分，本公司亦於同日遵守守則條文第A.2條規定。

守則條文第A.5.1規定，提名委員會主席應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本公司無意間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期間委任黃智豪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已委任崔錦鈴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並於同日遵守守則條文A.5.1。

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由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開始，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程序詳情將載於二零一五年年報內。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二零一五年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有關財務報表。

年報及其他資料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之網頁(www.acs.com.hk)及聯交所之網頁(www.hkexnews.hk)。二零一五年年報約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分別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頁。

更改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地址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已更改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承董事會命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崔錦鈴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崔錦鈴女士、黃智豪先生、黃智傑先生及陳景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澄曦女士、羅家駿先生，SBS, JP及嚴繼鵬先生。